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u Du Holdings Limited

都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50)

委任執行董事

都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及各董事「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六年四月十六日起，呂政南先生（「呂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呂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呂先生，53歲，於二零一四年畢業於湖南工程學院，持有土木工程學學士學位。呂先生亦是水利技術管理工程師。彼曾於多家位於深圳市的工程項目公司擔任總經理及其他高管職位，彼目前為一家於國內涉及企業投資及管理之公司之控股股東。呂先生於企業投資及管理方面累積逾10年豐富經驗。呂先生亦於大灣區市場開拓及人脈資源方面累積豐富的經驗。

呂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二六年四月十六日起生效。呂先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以及適用法律及法規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呂先生將任職至本公司應屆股東大會並符合資格於會上膺選連任。呂先生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600,000港元，此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及由董事會經參考彼之職務及職責以及市場指標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呂先生確認(i)彼與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監事、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ii)彼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iii)彼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及(iv)彼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於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之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17.50(2)(x)段之任何規定，並無有關呂先生之資料須予披露；亦無有關呂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呂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都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達先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四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蔡達先生、王通通先生、雷鳴女士及呂政南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袁慧敏女士、黃天華先生及萬宇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告將至少一連七(7)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duduholdings.com.hk。